

湖南开展“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活动 赓续红色血脉 锻造公安铁军

新时代新征程新伟业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本报通讯员 杨 昭 廖巨明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今年以来,湖南省公安厅创新开展“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活动,通过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

引领作用,在赓续红色血脉中筑牢政治忠诚、激发昂扬斗志、锻造湘警铁军,为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贡献公安力量。

传承红色基因 压实责任高效推进
湖南省公安厅充分利用湖南红色资源优

势,将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同步作为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筑牢忠诚警魂的过程。

湖南省副省长、公安厅厅长王一鸥高度重视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工作,多次组织召开党委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将“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工作纳入全省公安宣传三年发展规划。王一鸥审定“红色示范警队”推选宣传工作指导意见,出席首批“红色示范警队”主题宣讲会并讲话。

下转第二版

推进“三化”绘就基层治理新“枫”景

惠州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实践路径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问题村”“信访村”是如何蜕变成“文明村”“示范村”的?小小综治工作站能编织成怎样的校园安全格局?精细化司法服务“细”到什么程度?近年来,广东省惠州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走出一条惠州特色新路径,绘就一幅壮美的基层治理新“枫”景。

“我市围绕‘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目标,不断创新机制,着力解决基层治理难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惠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黄维王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近年来,惠州市政法机关从“三化”入手,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惠州路径:

围绕“体系化”,创新开展“党建引领百村共建 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工作,推动基层治理体系由“单打独斗”向“整体推进”转变;围绕“全域化”,大力推进“一村(居)一警”提档升级,建成市、县(区)、镇(街)三级综治中心并实体化运作,推动基层治理格局由“自上而下”向“上下互动”转变;围绕“精细化”,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基层治理模式由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服务转变。

体系化

盛夏时节,惠城区汝湖镇大良村草木葱茏,瓜果飘香,美丽的田园风光吸引了大量游客。如今的大良村,已是惠州乡村振兴精品示范村。就在1年前,该村还面临着很多发

展带来的“成长烦恼”。

大良村的蜕变得益于惠州在创新实践“枫桥经验”中推出的化解矛盾良方——“百村共建”。2022年4月,惠州启动“党建引领百村共建 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工作,推动市、县(区)两级组织系统和政法系统党组织与134个治理难、基础弱的重点村“一对一”结对共建,促进矛盾纠纷化解并领办民生实事。大良村集体土地被村民占用的矛盾由来已久,影响该村产业发展。结对党支部了解情况后,组建“党员干部+法律顾问+村民代表”联合调解队,耐心给村民算“法律账”“经济账”,消除村民的困惑和误解,历史遗留积案最终得到化解,乡村发展新蓝图就此铺开。

大良村的变化是“百村共建”工作的

一个缩影。“百村共建”启动一年来,全市各结对单位排查各类风险隐患3961个,化解矛盾纠纷588起,领办民生实事3883件;推动一批“问题村”“信访村”蜕变成“文明村”“示范村”,其中获评“全国文明村”1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3个、“广东省民主法治示范村”5个、“广东省乡村治理示范村”10个。

“基层治理要注重将重心下移,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基层治理机制,补齐基层治理短板。”惠州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陈裕理介绍说,实践中,惠州不断强化源头治理,创新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基本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下转第二版



8月10日,来自警察学院的学员跟随吉林省集安边境管理大队开发区边境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广场、公园等场所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向广大群众普及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相关知识,增强防范意识。图为学员为群众讲解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刘中全 本报通讯员 郑博文 摄

法治时评

□ 马树娟

依法守好碳市场运行生命线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明确了环境数据造假行为的处理规则,其中明确将涉碳排放数据造假行为,纳入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的适用范围,引发社会关注。

为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我国采取了一系列积极举措,其中建立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运用市场机制控制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是一项非常重要的政策工具。

对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运行而言,准确可靠的碳排放数据既是生命线,也是保证碳排放交易公平公信的基石。从此前碳排放权市场运行情况来看,大部分中介机构都能恪守职责、遵守规范,但也有一小部分机构在检验检测温室气体排放情况、编制核查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时,或篡改伪造检测数据,或授意指导企业制作虚假数据,严重影响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健康发展。运用法律手段对此类行为予以规制,已成为实践的迫切需要。

2020年12月通过的刑法修正案(十一)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机构弄虚作假行为首次纳入刑法定罪量刑,对打击环境数据造假起到了积极作用。考虑到中介机构温室气体排放提供的检验检测技术服务,与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的性质、功能相当,且相关造假行为同样具有一定社会危害性,因此《解释》明确将涉碳排放造假行为纳入规制范围,并明确了“情节严重”的情形。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是一项长期任务。将涉碳排放数据造假行为纳入刑事规制范围,是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的具体体现。

国家发改委发文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 解决“新官不理旧账”等政务失信行为

本报讯 记者万静 近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通知》,明确提出加强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建设,着力解决朝令夕改、“新官不理旧账”,损害市场公平交易、危害企业利益等政务失信行为,以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增强民营企业投资信心,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通知》加强了对政府违约失信行为的认定,即违约失信范围包括政府部门在政府采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法人)记者 李江
□ 本报通讯员 袁 萍

党的十八大以来,贵州省深化实施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10余年间,经济增速持续位居全国前列。经济扬帆起航,离不开法治护航。贵州省委、省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为企业经营、产业集群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示范企业创建先行先试

近年来,随着贵州经济高速发展及三大战略行动和“四区一高地”建设深入推进,来黔投资企业迅速增多,然而企业在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的各类法律风险和矛盾问题也日益凸显。

早在“七五”普法期间,贵州省司法厅就面向全省各级各类企业做了“普法守法”专题调研,对19个行业190个大小企业摸排走访发现,企业在法治建设上普遍存在短板,法治文化与企业文化融合不够深入,企业合规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为尽力消除这些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因素,提高企业整体普法守法水平,充分发挥法治化建设在优化营商环境中的保障作用,2021年,贵州省法宣办、省司法厅在全省组织开展了首批“法治化建设示范企业”创建活动。

贵州省司法厅联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工商联等部门多次召开座谈会,最终聚焦组织机构建设,落实普法责任制,依法治企及员工权益保障,企业法治文化氛围营造四大方面,制定了《贵州省“法治化建设示范企业”创建标准》。通过在全省范围开展创建,层层推荐筛选,最终77家企业获评首批贵州省“法治化建设示范企业”。贵州省司法厅会同相关部门及时兑现相应政策激励奖励措施,在融资性服务等相关活动中给予扶持。同时,加强对命名企业的动态管理。

贵州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余敏表示,通过示范创建带动,贵州省企业法治意识得到不同程度增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正在形成。大部分企业把法治建设融入日常生产经营管理,配有专门的法务部门和法律顾问,法律风险防范机制逐步完善,企业员工法治意识进一步加强。

合规治理体系全面构建

5月中旬,记者走访了多家贵州省首批“法治化建设示范企业”以及具有完备企业法治管理体系和较强法治工作能力的企业,深切感受到企业对法治化建设的重视,企业经营人员依法合规治企能力水平正在逐步提升。

多家受访企业表示,根据《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并结合自身特点,已构建了业务及职能部门、合规管理部门和监督部门“三道防线”。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建立起以业务部门为主的“第一道防线”。

贵州加强企业法治文化建设 为优化营商环境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最高检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抗(抑)菌剂非法添加专项监督典型案例 强化全过程法律监督 促进系统性行业治理

本报北京8月10日讯 记者张昊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近日,最高检和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了一批抗(抑)菌剂非法添加专项监督典型案例,为办理此类案件提供指引,引导大众认识抗(抑)菌剂非法添加的危害,并对潜在违法主体形成震慑,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据介绍,2022年2月,最高检启动抗(抑)菌剂非法添加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截至目前,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抗(抑)菌剂公益诉讼案件近2500件,制发检察建议1500多件,行政机关已作出整改的案件1437件;共督促行政机关查处涉案产品60万余件(以最小销售单位计算),价值1700万余元;督促行政机关查处涉案企业5592家,处以罚款1100余万元。

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包括浙江省检察院督促整治消毒产品厂家违规添加禁用物质行政公益诉讼案等8件,充分体现了检察机关着力强化全过程、全链条法律监督的特点。如福建省检察院督促整治抗(抑)菌剂非法添加禁用物质行政公益诉讼案等5个案例主要是督促整治生产环节非法添加问题;陕西省汉中市检察院、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检察院的案例是督促整治抗(抑)菌剂命名、说明书

及销售中明示或暗示具有治疗效果等问题;江西省吉安市检察院、重庆市两江地区检察院案例主要是通过办案提请行政机关监督涉案企业完成问题产品的有效召回。

最高检第八检察厅负责人介绍,检察机关综合运用行政公益诉讼、民事公益诉讼等多种监督方式,以磋商、专家论证等形式,指导督促行政机关解决法律适用难题。办案中,各级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注重从个案办理中发现行业监管中的普遍性、一般性问题,推动行政机关堵塞监管漏洞,完善工作机制,开展综合治理,依法促进针对性、系统性行业治理。

记者了解到,今年6月,国家疾控局联合最高检等多部门印发通知,下半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抗(抑)菌剂非法添加禁用物质、暗示疗效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国家疾控局综合法律部一司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国家疾控局将强化多部门联合“作战”,开展抗(抑)菌剂专项整治,打击非法添加禁用物质和虚假宣传等乱象。针对抗(抑)菌剂制企业聚集地区和案件频发地区,坚决压实地方政府责任,督促政府发挥主导作用,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同时,曝光典型案例,总结推广各地在专项整治中的典型经验。

相关报道见三版

广西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在服务大局中彰显检察担当

□ 本报记者 马 艳
□ 本报见习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谭晓纯

从踏遍千山万水到说尽千言万语,从坚守检察一线到开展未成年人普法教育……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这片土地上,有一支为大局服务、为司法公正的检察队伍,他们胸怀“以人民为中心”的办案理念,依法能动履职,为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作出重要贡献。

榜样力量催人奋进,先锋标杆激励前行。5年来,广西检察系统共有267个集体、369个人获全国、全区表彰,涌现出“全国模范检察官”“自治区优秀共产党员”“八桂楷模”曹

艳群同志等一批先进典型,激励引导着广大检察干警勇毅前行,查发有为。

聚焦群众“揪心事”

“来12309办事,找斌哥准没错。”“感谢您在我人生的至暗时刻伸出援手。”从事检察工作20年来,类似这样的感谢与认可的话语,河池市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韦斌听了一次又一次。

“信访工作无小事,我们必须做到件件有回复。”韦斌告诉《法治日报》记者,检察官办理的每一件案件,特别是重大疑难复杂信访案件,都关乎着当事人的人生。“我们必须全力在首办环节化解矛盾纠纷,积极化解信访积案,为困难群体提供法律援助。”

“有事就找斌哥,准没错!”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提升司法温度,河池市检察院建立了“有事找斌哥——检察为民办实事工作室”,5年来共接待来信来访2642件1717人,为群众解决诸多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持续助力社会稳定。

“带着责任去办案,带着温度去对待当事人。”同样怀着为民初心,扎根在检察办案一线的,还有南宁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孔德雨。

在民事诉讼监督案件中,当事人经历法院一审、二审和驳回再审申请后,往往带有负面情绪,如果就案办案、机械司法,不但不能处理好复杂的社会矛盾,反而会损害司法效能。作为一名民行检察官,这是孔德雨在办

案中常遇到的情况。

“这时就要用真心换真心,争取当事人的理解并依法依规给予帮助,这样才能真正站稳人民立场,努力做到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承办了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案件千余件,孔德雨在其中不断总结检察为民的工作经验。

聚焦家长“操心事”

从事青少年普法教育工作19年来,在桂林市永福县人民检察院四级高级检察官助理赖家明的心中,有一张张稚嫩的面孔始终深深烙印着。

下转第二版